

# 高校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思考与建议\*

李 婧

(东北师范大学 政法学院, 吉林 长春 130117)

**[摘 要]** 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党和国家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决策。要真正把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教育落到实处,就必须认真分析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现状与问题,正确认识和处理高校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的关系,积极探索高校加强和改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新途径。

**[关键词]** 社会主义; 法治理念; 法治教育

**[中图分类号]** G64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2528 (2011) 12-0047-004

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党和国家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决策。认真分析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现状与问题,正确认识和处理高校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的关系,着力解决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面临的突出问题,积极探索高校加强和改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新途径,真正把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教育落到实处,是我们必须认真思考和解决的重大问题。

## 一、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现状与问题梳理

“法治理念是对法治的性质、功能、目标方向、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等重大问题的系统化认识和反映,它根植于一国法治实践之中,反映法治现实,对法治实践起着指导和推动作用。在法治国家建设过程中,法治理念是法治发展的内在动力。没有法治理念,法治建设就缺乏理论基础和主导价值观,难以把握正确的方向、遵循科学的道路,难以向广度深度推进,法治的终极目的也就无法实现。”<sup>[1][P4]</sup>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

中央,在深刻认识和把握中国共产党执政规律、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规律,认真总结我国法治建设的实践经验、借鉴人类法治文明成果的基础上提出的,科学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提出,为高校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也提供了更为有利的契机。

自1986年国家教委决定在高校开设“法律基础”课至今,高校法治教育已经历了20多年的发展和实践,相关的理论研究也逐步开展起来,以往的研究多是围绕高校法制教育问题而展开,而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形成、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已经提出的背景下,高校如何加强和改进法治教育特别是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研究还亟待深入。从理论上讲,高校的法治教育既包括法律知识教育,也包括法治意识的培养、法治观念的确立和法治精神的培育。然而,从目前我国高校法治教育的实际情况看,很大程度上还局限于法律知识的教育和教学,法律素质、法治意识的培养和法治精神的培育还存在着相当薄

\*本文系2010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招标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项目批准号:10zd&001)的阶段性成果。

弱的环节。部分高校的法治教育实践突出存在着三个问题：一是在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法治精神教育关系的认识上存在着重法律知识、轻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教育的倾向；二是在法治教育的主渠道与其他途径关系的认识上存在着重课堂教学、忽视实践环节的倾向；三是在“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程内容设计上存在着重“思想道德”内容、轻“法律基础”内容的倾向。近年来发生的震惊全国的大学生恶性刑事案件——马加爵案、付成励案、郭力维案、药家鑫案等，不仅促使我们必须对高校的法治教育进行深刻反思，也对高校如何加强和改进法治教育特别是法治理念教育提出了新的要求。认真研究和解决这些问题，既是加强和改进高校法治理念教育的需要，也是全面提高大学生整体素质、促进大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的需要。

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高校法治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总体目标是对大学生进行法律意识培养、正确的法治理念的确立以及法治精神的培育，其根本任务是全面提升大学生的法律素质。而对于提升当代大学生的法律素质来说，法律意识的培养、正确的法治理念的确立以及法治精神的培育要比掌握大量具体的法律知识更为重要。“因为一个缺乏理性的法治观念的人，不仅不会认真地对待和遵守法律，还有可能以邪恶的方式运用自己所掌握的法律知识。”<sup>[2](P63)</sup>因此，正确认识和处理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的关系就成为当下高校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关键。

## 二、正确认识和处理高校的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的关系

改革开放30多年来，伴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进程的不断推进，高校法治教育不断向纵深发展，其目标定位已经实现了从普及法律常识到提升法律素质教育的重大转变。然而，目前我国高校的法治教育很大程度上还局限于法律知识的教育，尚处于法制教育的层面。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的关系，对于高校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深化法治教育都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 1. 法治教育的本质要求把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统一起来

法治教育的本质在于提高法律素质。法治教育既包括法律知识教育，也包括法治理念教育，二者统一于法治教育的范畴。法律知识教育是法治理念教育的载体，法治理念教育融于法律知识教育之中，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是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的辩证统一关系。例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既是高校法律知识教育的重要内容，也是进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最佳例证。众所周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是一个立足中国国情和实际、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集中体现党和人民意志，以宪法为统帅，以宪法相关法、民法商法等多个法律部门的法律为主干，由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多个层次的法律规范构成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构建作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一项重要任务，其价值并不仅限于形成法律体系本身，更为重要的是通过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构建，在全社会和全体公民中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真正实现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事实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建构的过程就是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过程。社会主义法治的基本理念和基本精神始终贯穿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建构过程中。”<sup>[3](P87)</sup>

### 2. 法治环境的营造要求把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统一起来

要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就必须在大力进行法律知识教育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法治理念教育。法治环境是全社会主张法律主治、依法治国所形成的特定意义上的社会环境。法治环境的建设，首要的是公民法治观念的改变。良好的法治环境的建设和发展必须通过法律知识的普及和法制宣传教育，使公民摆脱对法律无知的蒙昧状态，摒弃各种传统的不利于法治的法律观念，树立符合法治要求的法治观念。如果公民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知识淡薄，再好的法律也会因为得不到遵守和执行而难以发挥其应有的功效，良好的法治环境更是空中楼阁。“最近，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27次集体学习时就推进依法行政、弘扬社会主义法治

精神发表了重要讲话，吴邦国委员长在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 20 次会议上对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提出了明确要求，党中央、国务院转发了‘六五’普法规划，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决议，这些都为新形势下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sup>[4]</sup>广泛宣传社会主义法律知识，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是进一步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提高全社会法治化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的需要。

### 3. 法治教育的目标要求把法律知识教育与法治理念教育统一起来

高校法治教育的首要目标和任务就是帮助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培育大学生的法律意识、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要比掌握具体的法律知识更为重要。我国高校法治教育的主渠道过去是“法律基础”课教学，“05 方案”实施后是“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课程整合导致一些教师认为高校法治教育的实质就是对大学生进行普法教育，其目标就是向大学生普及法律常识或传授法律基础知识。因此，在教育实践中，部分高校一直存在着注重法律知识传授、忽视法治理念教育的现象。实际上，在高校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有助于深化法律知识教育。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治理念，它反映和指引着社会主义法治的性质、功能、目标方向、价值取向和实现途径，是社会主义法治的精髓和灵魂，是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监督的基本指导思想。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的基本内涵，构成了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完整理论体系。其中，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核心内容；执法为民是社会主义国家人民当家做主的必然反映，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公平正义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特征，是社会主义法治的价值追求；服务大局是党和国家根本任务的必然要求，是社会主义法治的重要使命；党的领导是我国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保证。<sup>[2][P4]</sup>在高校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有助于增强大学生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认同感，自觉抵制封建主义人治理念、资本主义法治理念的消极影响，树

立正确的法治观念，形成坚定的法律信仰，从而激发大学生认真学习法律知识，增强依法办事的能力。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深化法律知识教育，提高法律知识教育的实效性。

要深刻认识法律知识教育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辩证关系，善于将法律知识教育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有机结合起来，避免出现法律知识教育与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相互对立、相互脱节的现象，既是切实解决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存在的问题的需要，也是加强和改进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需要。

## 三、高校加强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途径

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共中央宣传部、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教育部联合下发的《关于认真学习〈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读本〉的通知》要求，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要纳入各级各类高等学校的思想道德及法学教育的教材，明确不同层次的教学要求，使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根据这一部署，做好新形势下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工作，要努力做到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进一步推进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内容形式和方式方法的创新，不断增强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和吸引力、感染力。

### 1.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相关教学内容改革和课程建设

从目前我国高校课程设计和教材内容的实际情况来看，高等学校中的政法院校（系）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主要平台是各门具体法律的专业课程设置，政法院校以外的高等学校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主要渠道仍然“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要充分发挥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主渠道作用，应大力加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中有关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特别是树立科学的法治理念和理想信念教育的内容，改变部分高校目前尚存在着的重法律知识传授、轻法治理念培育，重法律工具主义、轻法律价值实现等偏向，充分发挥“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在推进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中的重要作用。

## 2. 面向高校大学生开设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通识课和部分法学专业课程

目前,高校法学专业的主干课程中,有一部分属于大学生都应深入了解的课程,非法学专业的大学生也完全有能力接受,例如《民法》、《合同法》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与每个学生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并且有助于大学生正确处理各种事务,树立诚实守信、依法生活、依法处世的观念;《行政法》能引导大学生正确认识政府部门的工作,树立依法办事、遵纪守法等理念;《刑法》有助于大学生树立责任意识,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可以帮助学生了解法律程序,了解解决矛盾和纠纷的基本途径,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可以考虑以“法与社会”、“法与人”为主要内容面向全校学生开设通识法律教育选修课,这些课程都有助于大学生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 3. 改革教学方式方法,加强社会实践教学

课堂教学是大学生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的主渠道。如果不积极探索先进的教学方式方法,切实改进课堂教学,教学效果是难以保证的。目前,多媒体教学、案例分析教学、角色扮演教学等方法已在高校课堂教学中得到广泛应用。加强和改进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要进一步探索教学方式方法的改革创新,特别是要重视实践教学环节,让学生亲自参与法制宣传、法庭旁听、个案调查走访等社会实践活动,深入我国的法律实践,从切身体验中加深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理解,培养大学生以自律为基础的守法意识,形成发自内心地对宪法和法律的信仰和崇敬,把法律内化为行为准则。

## 4. 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努力营造法治校园的氛围

高校历来重视校园文化建设,已经形成一套具有操作性的经验和一种认同。要充分利用这些优

势,大力整合资源,大胆创新,优化选题,围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党的领导”五个方面,开展丰富多彩的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活动,如组织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知识竞赛,主题演讲、主题征文、公益讲座等活动,充分调动大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参与意识,运用多种形式努力营造法治文化氛围,为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奠定基础。

总之,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常抓不懈的重大战略任务。加强和改进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必须在充分认识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必要性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其面临的主要问题,准确把握其目标定位,不断增强其针对性和实效性,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把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教育落到实处。

##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政法委员会.社会主义法治理念读本[M].北京:中国长安出版社,2009.
- [2] 黄文艺.论高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0,(5).
- [3] 李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建构的思考[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08,(11).
- [4] 周永康.认真组织实施“六五”普法规划 为实施“十二五”发展规划创造良好法治环境——在第七次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EB/OL].[http://kids.youth.cn/xzbb/gn/201105/t20110525\\_1596169.htm](http://kids.youth.cn/xzbb/gn/201105/t20110525_1596169.htm),2011-05-25/2011-09-02.

责任编辑:陈娟